**关于成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勘察设计行业发展战略专家委员会的通知**

建科函[2009]183号

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建委（建设交通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

为加强对勘察设计行业发展战略的研究，充分发挥专家在勘察设计行业改革和行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促进勘察设计行业发展，根据《建设部专家委员会管理办法》和《建设部专家委员会工作规划》，我部成立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勘察设计行业发展战略专家委员会”，由20人组成。

　　附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勘察设计行业发展战略专家委员会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二〇〇九年八月十三日